证券代码:002233 证券简称:塔牌集团 公告编号:2021-023

广东塔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没有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1、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1年4月7日(星期三)下午14:00;

(2)网络投票时间:2021年4月7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年4月7日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年4月7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广东省蕉岭县蕉城镇塔牌集团办公楼四楼会议室。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

4、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钟朝晖先生

6、会议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7、会议出席情况

(1)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计187人,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463,393,616股,占公司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的40.5947%。其中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19名,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452,958,656股,占公司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的39.6806%;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股东共168人,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10,434,96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的0.9141%。

(2)通过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及其授权委托代表共173人,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11,613,196股,占公司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的1.0174%,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中小投资者及其授权委托代表共5人,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1,178,236股,占公司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0.1032%;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投资者及其授权委托代表共168人,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10,434,96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的0.9141%。

(3)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见证律师出席或列席了现场会议。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以普通决议审议通过如下议案,本次股东大会5至7、9至11议案对中小投资者表决进行单独计票:

1、审议通过《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总表决情况:

同意461,293,17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5467%;反对1,954,84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4219%;弃权145,6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6,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314%。

2、审议通过《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总表决情况:

同意461,941,188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6866%;反对1,306,828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820%;弃权145,6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6,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314%。

3、审议通过《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总表决情况:

同意461,909,67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6798%;反对1,334,84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881%;弃权149,1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6,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322%。

4、审议通过《〈2020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总表决情况:

同意461,916,37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6812%;反对1,328,14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866%;弃权149,1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6,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322%。

5、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461,575,37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6076%;反对1,789,14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3861%;弃权29,1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63%。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9,794,95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84.3433%;反对1,789,146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5.4061%;弃权29,1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2506%。

6、审议通过《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459,977,849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2629%;反对3,286,56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7092%;弃权129,2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6,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79%。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8,197,429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70.5872%;反对3,286,567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28.3003%;弃权129,2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6,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1125%。

7、审议通过《关于在梅州客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办理存款和结算业务之关联交易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459,113,63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0764%;反对4,090,98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8828%;弃权99,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6,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14%。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7,423,211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63.9205%;反对4,090,985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35.2270%;弃权99,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6,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8525%。

钟朝晖先生担任梅州客商银行的董事成为关联股东,对本项议案已回避表决,其持有股数90,000股不计入本议案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8、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广东塔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460,863,67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4540%;反对2,473,34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5337%;弃权56,6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6,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22%。

9、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广东塔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460,014,59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2708%;反对2,670,64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5763%;弃权34,2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6,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74%。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8,787,05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76.4630%;反对2,670,646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23.2394%;弃权34,2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6,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2976%。

钟朝晖先生、钟剑威先生、何坤皇先生、赖宏飞先生、陈毓沾先生、徐政雄先生、李斌先生、丘增海先生、曾皓平先生、刘延东先生、邓运强先生、吴灿哲先生,因参与员工持股计划成为关联股东,对本项议案已回避表决,合计持有股数674,175股不计入本议案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0、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2018—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455,733,99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3471%;反对6,949,74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4997%;弃权35,7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6,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77%。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4,506,452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39.2142%;反对6,949,744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60.4752%;弃权35,7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6,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3107%。

钟朝晖先生、钟剑威先生、何坤皇先生、赖宏飞先生、陈毓沾先生、徐政雄先生、李斌先生、丘增海先生、曾皓平先生、刘延东先生、邓运强先生、吴灿哲先生,因参与员工持股计划成为关联股东,对本项议案已回避表决,合计持有股数674,175股不计入本议案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1、审议通过《关于〈广东塔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期员工持股计划〉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453,831,858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9366%;反对8,851,88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9102%;弃权35,7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6,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77%。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2,604,313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22.6622%;反对8,851,883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77.0272%;弃权35,7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6,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3107%。

钟朝晖先生、钟剑威先生、何坤皇先生、赖宏飞先生、陈毓沾先生、徐政雄先生、李斌先生、丘增海先生、曾皓平先生、刘延东先生、邓运强先生、吴灿哲先生,因参与员工持股计划成为关联股东,对本项议案已回避表决,合计持有股数674,175股不计入本议案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三、独立董事述职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上,公司独立董事李瑮蛟先生、徐小伍先生、姜春波先生作了2020年度述职报告,报告对2020年度公司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会议情况及投票情况、发表独立意见的情况、专门委员会工作情况、保护投资者权益方面所做的其他工作等情况进行了介绍。《2020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全文于2021年3月16日刊登于巨潮资讯(http://www.cninfo.com.cn/)。

四、律师出具的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由北京市君合(广州)律师事务所雷荣飞律师和翁翔曦律师到会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其结论性意见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五、备查文件

1、广东塔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2、北京市君合(广州)律师事务所关于广东塔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广东塔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7日

证券代码:002335 证券简称:科华数据 公告编号:2021-010

科华数据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第一季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3月31日

2、业绩预计:□亏损 □扭亏为盈 √同向上升 □同向下降 □其他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比上年同期增长210%—240%	盈利:2,907.85万元
	盈利:9,014.34万元 - 9,886.69万元	
基本每股收益	盈利:0.20元/股- 0.21元/股	盈利:0.06元/股

二、业绩预告预审计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相关的财务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业绩实现同比上升,主要系公司数据中心业务及智慧电能业务稳健增长,公司转型增效管理举措取得成效。

在“碳中和”及数字化经济背景下,公司依托33年信息化系统电力安全与节能领先的研发、制造、服务能力,发挥技术创新优势及卓越供应链的管理优势,将公司设备级品质管控能力延展到工程级品质管控,实现快速部署高品质数据中心;同时公司深度融合数据中心智能运维技术,打造了AI? IDC运维管理平台,构建智能化、集约化、无人化的黑灯数据中心运维模式,为客户提供数据中心全生命周期服务。此外,公司的储能解决方案将赋能数据中心业务,通过储能及综合智慧能源管理,打造“源、网、荷、储”一体化系统,推进数据中心的低碳优化建设与运营,有助于公司获取能耗指标,打造绿色数据中心。基于以上公司核心竞争力,公司数据中心业务得以实现快速增长,符合公司战略发展规划。

四、其他相关说明

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具体财务数据以公司披露的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科华数据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年4月8日

证券代码:002335 证券简称:科华数据 公告编号:2021-009

科华数据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度业绩快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特别提示:

本公告所载2020年度的财务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已经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审计,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与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最终数据可能存在差异,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2020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单位:元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总收入	4,158,244,516.93	3,869,308,154.60	7.47%
营业利润	449,986,958.39	250,208,062.09	79.85%
利润总额	447,287,545.31	239,501,609.11	86.7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89,443,696.84	207,163,887.78	87.99%
基本每股收益(元)	0.84	0.45	86.6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2.10%	6.44%	5.66%
	本报告期末	本报告期初	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8,353,854,939.61	7,831,789,865.53	6.6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3,241,973,318.04	3,196,326,712.46	1.43%
股本	461,567,391.00	271,510,230.00	70.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0.39	0.41	-4.88%

注:①上述数据均以公司合并报表数据(未经审计)填列。②报告期内,公司实施了2020年半年度权益分派,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7股,公司对上年同期基本每股收益进行了相应调整。

二、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情况说明

1、2020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4,158,244,516.93元,较上年同期增长7.47%;实现营业利润449,986,958.39元,较上年同期增长79.85%;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89,443,696.84元,较上年同期增长87.99%。公司总资产8,353,854,939.61元,较上年同期增长6.67%;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3,241,973,318.04元,较上年同期增长1.43%,主要原因如下:公司数据中心业务及智慧电能业务稳健增长,公司运营效率提升,公司转型增效管理举措取得成效。

2、上表中项目增减幅度达30%以上的原因说明

营业利润、利润总额、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每股收益增长主要原因:随着公司业务转型取得成效,公司的收入结构发生了变化,从产品型向方案型与平台型转变,公司IDC服务收入和数据中心集成收入同比增长且毛利率提升;与此同时,公司营销转型、研发效率、供应链管理、平台管理均取得良好的成效;公司保持研发创新投入,进一步提升研发投入有效性;以客户、市场为核心,以利润中心为导向,持续提升事业部、供应链及平台管理部门的精细化管理能力,优化组织效率,公司的经营效益逐步体现。

三、与前次业绩预计的差异说明

本次业绩快报披露的经营业绩与公司前次披露的业绩预告中预计的经营业绩不存在差异。

四、其他说明

无。

五、备查文件

1、经公司现任法定代表人陈成辉先生、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汤珊女士、会计机构负责人汤珊女士签字并盖章的比较式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

2、内部审计部门负责人签字的内部审计报告。

科华数据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年4月8日

证券代码:002074 证券简称:国轩高科 公告编号:2021-025

国轩高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实际控制人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国轩高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公司实际控制人李缜先生的通知,李缜先生向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安证券”)申请办理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现将具体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次股份解除质押基本情况

1、本次解除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解除质押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起始日期	质押解除日期	质权人
李缜	是	6,200,000	4.60%	0.48%	2020年6月10日	2021年4月2日	华安证券

2、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情况

截至2021年4月2日,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本次解除质押前质押股份数量(股)	本次解除质押后质押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股)	占已质押股份比例	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股)	占未质押股份比例
南京国轩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95,651,486	15.28%	113,899,599	113,899,599	58.22%	8.89%	0	0	0	0
李缜	134,844,188	10.53%	60,138,038	53,938,038	40.00%	4.21%	22,370,000	41.47%	78,763,141	97.35%
李晨	28,472,398	2.22%	0	0	0.00%	0.00%	0	0	0	0
合计	358,968,072	28.03%	174,037,637	167,837,637	46.76%	13.11%	22,370,000	13.33%	78,763,141	41.21%

二、其他说明

1、实际控制人李缜先生资信状况良好,具备资金偿还能力,其所持有的股份目前不存在平仓风险。后续如出现平仓风险,李缜先生将采取包括但不限于补充质押、提前还款等措施应对风险。

2、公司将持续关注公司股东质押情况及质押风险情况,若出现其他重大变动情况,公司将按照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三、备查文件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持股5%以上股东每日持股变化明细》。

特此公告。

国轩高科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七日

证券代码:000998 证券简称:隆平高科 公告编号:2021-07

袁隆平农业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杭州瑞丰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玉米产品获得农业转基因生物安全证书批准的自愿性信息披露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玉米产品安全证书获批情况

2021年4月7日,农业农村部科技教育司发布了2021年农业转基因生物安全证书(生产应用)批准清单,袁隆平农业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参股公司杭州瑞丰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杭州瑞丰”)转基因玉米产品瑞丰125获得黄淮海夏玉米区生产应用的安全证书(农基安证字(2021)第003号)和西北玉米区生产应用的安全证书(农基安证字(2021)第004号),有效期为2021年2月10日至2026年2月9日。

转基因玉米产品瑞丰125可为我国广大玉米种植户提供有效的田间生产应用解决方案,显著帮助农户增收。一方面,其抗虫性状能够有效减少玉米害虫危害导致的直接产量损失,并大幅降低农户的农药使用及投入,同时也将减少农户因暴露于农药的潜在风险;另一方面,由于田间虫害发生量减少,预期将降低由于虫害带来的霉菌毒素含量,使得下游饲料加工企业受益。本次瑞丰125由北方春玉米区扩区审批至黄淮海夏玉米区和西北玉米区,生产应用区域范围进一步扩大。

目前,公司控股子公司隆平生物技术(海南)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隆平生物”)的转基因玉米抗虫、抗除草剂性状研发工作也取得了阶段性突破,并正按照农业农村部要求稳步推进法规试验及安全评价工作。

杭州瑞丰和隆平生物作为公司转基因技术“双驾马车”,和其他研发功能板块共同协同驱动公司生物技术创新发展,公司核心竞争力将进一步增强,行业龙头优势地位持续巩固和提升。

二、风险提示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转基因玉米种子的审定、生产、经营、加工还需获得相关农业行政主管部门授予的行政许可,目前具体办法尚在制定中。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有关公司的相关信息以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袁隆平农业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八日

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投资关联方承销证券的公告

根据《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各基金基金合同及招募说明书等规定,在履行规定审批程序并经基金托管人同意后,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旗下管理的部分公募基金参与广东格林精密部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格林精密”)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网下申购。格林精密本次发行的主承销商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本公司的股东。格林精密发行价格为人民币6.87元/股,由发行人和主承销商根据初步询价结果,综合考虑发行人基本面、市场情况、同行业上市公司估值水平、募集资金需求及承销风险等因素协商确定。

根据法律法规、基金合同及格林精密于2021年4月6日发布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下发行初步配售结果公告》,现将本公司公募基金获配信息公告如下:

基金名称	证券名称	获配数量(股)	获配金额(元)
招商核心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格林精密	11,620	79,829.40
招商瑞阳股债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格林精密	11,620	79,829.40
招商财经大数据策略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格林精密	11,620	79,829.40
招商丰美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格林精密	11,620	79,829.40
招商兴福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格林精密	11,620	79,829.40
招商沪深3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格林精密	11,620	79,829.40
招商盛合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格林精密	11,620	79,829.40
招商丰拓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格林精密	11,620	79,829.40
招商中国机遇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格林精密	11,620	79,829.40
招商科技创新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格林精密	11,620	79,829.40
招商MSCI中国A股国际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格林精密	11,620	79,829.40
招商研究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格林精密	11,620	79,829.40
招商瑞恒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格林精密	11,620	79,829.40
招商创新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格林精密	11,620	79,829.40
招商成长精选一年定期开放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格林精密	11,620	79,829.40
招商丰盈积极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格林精密	11,620	79,829.40
招商瑞泽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格林精密	11,620	79,829.40
招商3年封闭运作战略配售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格林精密	11,620	79,829.40
招商丰韵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格林精密	11,620	79,829.40
招商和悦稳健养老目标一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	格林精密	11,620	79,829.40
招商瑞文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格林精密	11,620	79,829.40
招商科技动力3个月滚动持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格林精密	11,620	79,829.40
招商景气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格林精密	11,620	79,829.40
招商产业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格林精密	11,620	79,829.40
招商瑞德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格林精密	11,620	79,829.40
招商兴和优选1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格林精密	11,620	79,829.40
招商中证生物科技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格林精密	9,495	65,230.65
招商深证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格林精密	6,806	46,757.22
招商中证红利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格林精密	11,620	79,829.40
招商安泰偏股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格林精密	11,620	79,829.40
招商安泰平衡型证券投资基金	格林精密	11,620	79,829.40
招商先锋证券投资基金	格林精密	11,620	79,829.40
招商安润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格林精密	11,620	79,829.40
招商瑞丰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格林精密	11,620	79,829.40
招商行业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格林精密	11,620	79,829.40
招商医药健康产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格林精密	11,620	79,829.40
招商丰泽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格林精密	11,620	79,829.40
招商移动互联网产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格林精密	11,620	79,829.40
招商国企改革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格林精密	11,620	79,829.40
招商中证白酒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格林精密	11,620	79,829.40
招商中证煤炭等权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格林精密	11,620	79,829.40
招商国证生物医药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格林精密	11,620	79,829.40
招商中证全指证券公司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格林精密	11,620	79,829.40
招商沪深300地产等权重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格林精密	11,620	79,829.40
招商制造业转型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格林精密	11,620	79,829.40
招商境远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格林精密	11,620	79,829.40
招商安德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格林精密	11,620	79,829.40
招商安元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格林精密	11,620	79,829.40
招商睿逸稳健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格林精密	11,620	79,829.40
招商安裕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格林精密	11,620	79,829.40
招商丰凯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格林精密	11,620	79,829.40
招商行业领先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格林精密	11,620	79,829.40

如有疑问,请拨打客户服务热线:400-887-9555(免长途话费),或登陆网站www.cmfchina.com获取相关信息。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本公司管理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1年4月8日

证券代码:000800 证券简称:一汽解放 公告编号:2021-035

一汽解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1年3月份产销快报的 自愿性信息披露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汽解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3月份产销快报数据如下:

产品类型		产量(辆)					销量(辆)				
		本月数量	去年同期	本年累计	去年累计	累计同比增减	本月数量	去年同期	本年累计	去年累计	累计同比增减
货车	重型货车	44,234	32,593	122,374	74,137	65.06%	58,699	25,578	166,837	89,773	85.84%
	中型货车	1,283	1,731	3,389	2,808	20.69%	1,712	1,687	3,985	3,188	25.00%
	轻型货车	8,776	5,728	14,003	10,891	28.57%	9,870	5,755	20,214	15,079	34.05%
客车		6	31	74	46	60.87%	7	1	24	26	-7.69%
合计		54,299	40,083	139,840	87,882	59.12%	70,288	33,021	191,060	108,066	76.80%

注:上述数据为产销快报数据,最终数据以公司定期报告数据为准。

特此公告。

一汽解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八日

证券代码:000800 证券简称:一汽解放 公告编号:2021-034

一汽解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举办2020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汽解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1年3月31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了《2020年年度报告》。

为了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0年度业绩和经营情况,公司将于2021年4月13日(周二)15:00-16:30在全景网举办2020年度业绩说明会,本次年度业绩说明会将采用网络远程的方式举行,投资者可登陆全景网“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http://ir.p5w.net)参与本次年度业绩说明会。

出席本次说明会人员有:公司董事兼总经理朱启昕先生、副总经理欧爱民先生、董事会秘书王建勋先生。(如有特殊情况,参与人员会有调整)

为充分尊重投资者、提升交流的针对性,现就公司2020年度业绩说明会提前向投资者公开征集问题,广泛听取投资者的意见和建议。投资者可于2021年4月11日(星期日)17:00前访问http://ir.p5w.net/zj/,或扫描下方二维码,进入问题征集专题页面。公司将在2020年度业绩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

(问题征集专题页面二维码)

一汽解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八日

证券代码:200168 证券简称:*ST舜喆B 公告编号:2021-025

广东舜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可能将被终止上市的第八次风险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截止2021年4月7日,广东舜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简称:*ST舜喆B,股票代码:200168)股票收盘价为港币0.82元/股,折合人民币为0.69元/股,股票收盘价低于每股1元人民币。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14.2.1条第(四)款、第17.1条第(二十七)款和《深证系列综合指数编制方案》第四条第2项、第五条第4项,公司股票每日港币计价的收盘价按照上一交易周最后一个交易日国家外汇管理局公布的港币对人民币中间价折算成人民币计价后的收盘价(本周计算收盘价采用的汇率为:0.84435),公司股票已经连续17个交易日(自2021年3月15日至4月7日)收盘价格均低于每股1元人民币。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14.2.3条第(一)款规定,公司连续十个交易日出现每日股票收盘价均低于1元的,公司应当在次一交易日开市前披露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风险提示公告,其后每个交易日披露一次,直至收盘价低于1元的情形消除或者深圳证券交易所作出公司股票终止上市的决定。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公司股票可能将被终止上市。现就风险提示如下: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14.2.1条第(四)款的规定,公司股票连续二十个交易日(不含公司股票全天停牌的交易日)的每日股票收盘价均低于1元,深圳证券交易所终止公司股票上市交易。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14.2.4条的规定,公司股票连续二十个交易日(不含公司股票全天停牌的交易日)的每日股票收盘价均低于1元,公司应当在事实发生的次一交易日开市前披露,公司股票于公告后停牌。深圳证券交易所自公司股票停牌之日起五个交易日内向公司发出拟终止其股票上市的事先告知书。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14.2.5条的规定,公司收到终止上市事先告知书后,可以根据相关规定申请听证,提出陈述和申辩。深圳证券交易所根据上市委员会的审核意见作出是否终止公司股票上市的决定。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14.7.1条、第14.7.10条的规定,公司股票被深圳证券交易所根据规定作出终止上市决定的,不设退市整理期,公司股票于十五个交易日内摘牌,公司股票终止上市。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东舜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八日